

北京银信长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回购公司股份用途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银信长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7月10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回购公司股份用途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回购股份的用途进行调整，由原计划“回购股份的50%用于后续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计划，回购股份的50%用于转换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或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情形。”变更为“本次回购的股份将全部用于转换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如回购股份未能在股份回购完成之后36个月内实施上述用途，未实施上述用途部分的回购股份将依法予以注销”，除此以外，原回购方案中其他内容均不作变更。具体情况如下：

一、原回购方案简介

公司于2018年12月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及2018年12月25日召开的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回购股份的相关议案，并于2019年1月14日披露了《回购报告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回购方案的实施情况

2019年1月15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首次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回购股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北京银信长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4）。截至2019年12月24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23,154,76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24%，最高成交价为8.9元/股，最低成交价为6.23元/股，已使用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70,241,173.58元（不含交易费用）。详见公司于2019年12月25日刊登在指定信

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期限届满暨回购方案实施完成公告》(公告编号:2019-084)。

三、本次变更内容

公司于2020年7月10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回购公司股份用途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回购股份的用途进行调整，由原计划“回购股份的50%用于后续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计划，回购股份的50%用于转换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或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情形。”变更为“本次回购的股份将全部用于转换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如回购股份未能在股份回购完成之后36个月内实施上述用途，未实施上述用途部分的回购股份将依法予以注销。”，除此以外，原回购方案中其他内容均不作变更。

四、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变更回购公司股份的用途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变更回购公司股份的用途，是根据市场环境及政策变化的影响，结合公司发展战略，基于公司实际情况考虑，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中小投资者权利的情形，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因此，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关于变更回购公司股份用途的议案》。

五、对上市公司影响

本次变更回购公司股份的用途，是结合公司发展战略，基于公司实际情况考虑，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中小投资者权利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发表的相关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银信长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七月十三日